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东莞市高埗镇城中村改造配套道路项目（一期）工程检测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东莞市高埗镇工程建设中心 地址：东莞市高埗镇高龙中路1号 联系电话：0769-81136377 联系人：袁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检验检测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根据设计图纸内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主管部门要求，对项目进行工程检测，检测内容及数量符合相关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开展现场检测工作、编制检测报告等服务，具体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提供服务的时间：预计2026年7月份，具体时间按工程开展日期而定。 2.提供服务的地点：东莞市高埗镇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按最高限价报下浮率



		3.计价标准：服务单位以财审预算价（167607.24 元）为最高限价下浮报价。最终金额以镇财政审核结算价为准。
8	服务时间	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业主发出指令之日起开展检测工作，服务期限至工程竣工验收止。
9	支付方式	在甲方接到乙方进度成果报告，并提供等额发票后，按检测进度支付相应的检测费的 80%，待整个项目完成检测费财审结算后支付结算款。因财政请款原因导致付款迟延的，甲方不以违约论。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